

十三万四千人控告江泽民

【明慧网二零一五年八月八日】（明慧网记者综合报道）到本周8月6日为止，已超过十三万四千名海内外法轮功学员及家人向中国最高检察机关控告、起诉江泽民，敦促中国最高检察机关就江对法轮功的迫害罪行立案追查。

从5月底到8月6日，明慧网已收到总数134386名（111597案例）法轮功学员及家人递交给中国最高检察院、法院、公安部等相关部门的诉讼状副本。7月31日至8月6日一周内，超过14234人（12416案例）递交诉状控告江泽民。由于网络封锁和信息传输的不便，实际数字不止于此。

根据邮局妥投回复和高检、高法签收信息判断，目前，中国最高检察院、最高法院、公安部、中纪委已收到59380多份（73152人）控告江泽民的诉讼状，占明慧网统计控告状总和的53%。

控告江泽民案例总数和控告人总数随时间增长图



鸡西市五十九位法轮功学员控告元凶江泽民

【明慧网二零一五年七月十日】（明慧网通讯员黑龙江报道）黑龙江省鸡西市近期有五十九名法轮功学员向最高检控告江泽民，他们的“刑事起诉书”陆续寄到“两高”，要求对江泽民起诉，将其绳之以法。

这五十九位法轮功学员在递交的控告书中，展现了近二十年修炼的心路历程，见证了大法对道德升华、身心健康的神奇效果。以下是部分修炼人的情况简述：

孙金奎（女，62岁）：我因坚持信仰，曾被非法抄家三次、刑事拘留一次、劳教判刑各一次，刑期长达十年。在这期间我遭受过鸡西市公安局二十几名警察抄家，抢走现金三万多元；多次遭北京警察及鸡西市警察绑架；哈尔滨市万家劳教所和哈尔滨市女子监狱的无数次的洗脑迫害。

今天对江泽民控告，也是启迪其他参与迫害者的良知善念，把机会和希望留给可能改过的人。综上，请求最高人民检察院对江泽民所犯罪行，向最高法院提起公诉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和经济赔偿责任。

被迫害致死法轮功学员妻子控告江泽民

我丈夫王立章，生前是鸡西市北钢带钢厂助理工程师。1997年修炼法轮功，他按法轮功的“真、善、忍”的标准做事做人，身心得以净化。

1999年农历8月16日，王立章去给母亲过生日。人刚到婆家，人就被单位骗走，49天以后人被从市看守所放回。回单位上班后，不断的被单位和家庭驻地两个派

出所的人骚扰。他承受不了巨大的精神压力，被迫辞去了单位的正式工作，后来身体每况愈下，2007年4月18日离世，年仅43岁。

张德兰（女，85岁）：我是1997年修炼法轮大法的，之前我患有心脏病、肝炎、肾炎、胆囊炎、眩晕、腰椎间盘突出等多种疾病，花了不少钱也没治好。自从修炼法轮大法以后，按师父“真、善、忍”标准严格要求自己，很快全身的病都好了，别人见了我都说我越来越年轻了，这都是借了修大法的光了。

王宝贵（男，81岁）：我是1997年炼功。这之前我身患有风湿性心脏病、脾、胃功能失常、严重性鼻流血至休克等疾病，在市各大医院多次医治也好，

自从我修炼法轮大法以后，所有的疾病都不见了，十八年我再也没吃过药没打过针。这个大法太神奇了！

王淑清（女，67岁）：2006年修炼法轮功以来，当时由于家庭的原因五套功法全炼有困难，同修就让我先炼第五套功法。没想到仅半个月，所有的疾病如心脏病、肩周炎、腰痛、妇科病都好了。真是太神奇了。

苑亚洲（男，50岁）：2000年12月10日，我去北京为法轮功说句公道话，被天安门广场的武警绑架后暴力殴打，鼻子、头部被用手枪把打坏。2000年12月、2003年3月28日分别被鸡西和云南省洱源县牛街派出所警察非法抓捕、关押，遭到多次毒打。这场迫害造成许多家庭妻离子散，江氏的罪恶一定要清算。（转下页）

(接前页)刘焕英(女,47岁):自1998年修炼法轮功后,我身心受益,精神面貌发生了巨大的变化。

江泽民十多年来在对法轮功的灭绝政策下,当地派出所和国保等对我抄家、绑架、拘留、劳教,回家后,六一零、国保对我非法传唤数次。丈夫承受不住压力与我分手。这场迫害给我和我的家人造成了巨大的痛苦和伤害。控告江泽民是维护《宪法》,还中国人一个清明的政治和正义的社会。

双胞胎姐妹王亚丽、王亚华(51岁),姐妹俩都是知识分子。

2002年4月4日,亚丽向世人讲真相遭人恶告,被警察用电棍电嘴和脸,使用流氓手段双手伸进衣服里抠锁骨,铐了三天狼牙手铐,后被非法劳教两年;劳教所里叫人吃不饱,整天蹲着,饥饿和时间让她忘记蹲了多少天;王亚华被警察关进鸡西市第二看守所四个半月。当时孩子年仅七岁,整天哭闹找妈妈,无人照料。无奈,丈夫只好领孩子到山东找婆婆看管。丈夫满头黑发掉成了秃顶,整天以泪洗面,眼睛上火长火蒙,视力严重下降。

孙淑娥(女,75岁):1999年12月我到北京上访,在天安门被绑架,关押在驻京办事处被抢掠了九百元现金,警察打我并给我戴上手铐。在第二看守所被关押了13天,一个叫大海的警察勒索我二百元钱。

一次警察把我们几个法轮功学员丢在柳毛矿,十里路我们是冒着大雨徒步回家的。

水利局局长吴宝库,曾因修炼法轮功被中共鸡西市政法委610以各种手段关进监狱迫害七年多,吴宝库在递交给最高检的控告书中吴宝库写道:96年前,我常喝大酒,和妻子吵架,都打到法院了。当时我患有心脏、肾炎、肾结石、胆囊炎、胃病、长期失眠等综合疾病,每年报销医疗费三千余元,遭受巨大身心痛苦!我在绝望中写好遗书,交待好后事等死……

修炼大法后,自觉按“真善忍”的标准做一个更好的人。几周后,多年困扰我的各种疾病痊愈,家庭和睦,被公认为好家庭。无论在武装部、监察局、水利局,我都能一如既往,尽职尽责,受嘉奖评先进个人年年有份。

1999年,江泽民迫害法轮功,我被以莫须有的罪名枉判七年徒刑,上诉被驳回,匆忙被送监狱迫害。在监狱关押期间,警察对我实施无数次酷刑,先后被打掉八颗牙,五次向省纪委、省高检、省高法机关控告,都被监狱扣押。我被冤判,妻子也被非法囚禁37天,我被开除公职,失去工资。

在控告请求中,吴宝库强烈要求最高人民检察院依法立案,侦查被告人江泽民犯罪集团涉嫌群体灭绝罪、危害人类罪、酷刑罪、非法剥夺公民宗教信仰自由罪、非法剥夺公民人身自由罪、破坏法律实施罪等数罪刑事案件,追究其刑事责任,等等。顺天意,得民心,让被江氏集团谎言欺骗的世人早日明真相得救。



递交最高检、最高法的控告书快递回执

追查黑龙江省鸡东县非法抓捕法轮功学员苑立树、嵇焕芬、潘桂英等8人的责任人的通告

自1999年7月以来,黑龙江省鸡东县公、检、法、司和“610”系统对法轮功学员实施群体灭绝性迫害,司法系统作为执法机构,公然剥夺公民的信仰权利,非法抓捕、关押、酷刑虐待、庭审、无罪判刑,造成众多法轮功学员致伤、致残、致死。特别是警察等执法人员公开犯罪。本组织从即日起对下述迫害案立案追查。

追查案由简介:2015年7月30日晚,黑龙江省鸡东县法轮功学员任守志、苑立树、嵇焕芬、姜金荣、潘桂英、张艳华、韩清涛、韩忠8人开车走到鸡东县平阳镇希贤村时,被平阳镇派出所拦截将近一小时,鸡东县公安局副局长文哲和国保大队警察何

文明等人赶到将苑立树、韩清涛等8人劫持到鸡东县公安局。7月31日晚7点多钟,任守志和姜金荣回到家中,被限制10天之内不许出门。苑立树、韩清涛、韩忠被非法关押到鸡东县看守所,嵇焕芬、潘桂英、张艳华被非法关押到鸡西市看守所,被非法拘留10天。

涉案主要责任单位和责任人:黑龙江省鸡东县政法委书记李政道;鸡东县公安局局长陈刚,副局长文哲,国保大队大队长刘洪波,教导员岳强松,副队长韩恒昌,警察何文明、王庆、齐东泉;平阳派出所所长黄树权;鸡东县看守所所长张晓峰;鸡西市看守



我们的原则是:谁犯罪谁承担、集体组织犯罪个人承担、教唆迫害与直接迫害同罪。根据这一原则,所有在组织、单位、系统名义下所犯的罪行最终将落实到个人承担。上述有关责任人将被彻底追查,并被绳之以法。